

证券代码：300710

证券简称：万隆光电

公告编号：2024-007

#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万隆光电	股票代码	3007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鑫	李鑫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建设四路 11809 号 2 幢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建设四路 11809 号 2 幢	
传真	0571 -82565300	0571 -82565300	
电话	0571 -82150729	0571 -82150729	
电子信箱	prevail@prevail-catv.com	prevail@prevail-catv.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 1、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领域

公司主要从事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有线电视光纤传输设备、有线电视电缆传输设备、前端系统、数据通信系统，产品涵盖全球广电网络主流技术方案，主要应用于广电领域中的传输网络、双向化改造、优化升级及宽带接入等。

在“三网融合”“宽带中国”的政策背景下，基于公司齐全的产品线、自主研发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为广电运营商提供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广电网络领域，已经进入全国二十余个省级平台，广泛应用于国家各级广电网络运营公司，包括北京、上海、广东、广西、福建、江西、甘肃、贵州、云南、吉林、河南等省级广电网络系统，以及近千个地市、县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公司还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产品已经进入越南、印度尼西亚、台湾、新加坡、土耳其、俄罗斯、英国、德国、美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如下：

主营业务	产品/服务形式	主要用途
有线电视光纤传输设备	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放大器、光工作站和光平台	将有线电视信号从前端机房通过光纤传输到用户端
有线电视电缆传输设备	放大器、分支分配器、射频设备等	通过同轴电缆实现有线电视信号及宽带数据从前端机房到用户家中的传输
数据通信系统	10 G/EPON 设备（OLT，ONU）、G/EPON 设备（OLT，ONU）、FTTH 光终端（二合一、三合一）、WIFI6 无线路由器等	为用户在广电网络中提供数据接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作为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及主要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目前主要的经营模式如下：

#### （1）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包括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其销售模式主要分为直销模式与经销模式两种。

其中国内销售的直销是公司直接面向广电运营商或其他设备集成商，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招投标或商业谈判，直接销售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的销售模式。公司以自主品牌销售为主，少量产品以 ODM 方式销售。经销模式是公司直接与经销商签订合同，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实现产品风险和责任的转移，由经销商自行负责销售。公司向境外客户的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少量的直销为辅。

####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下游客户需求的特点，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根据订单业务区域分布的特点进行安排。

#### （3）采购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光电模块、放大模块、光纤通讯模块、探测器、激光器等，由公司采购部统一向供应商采购。公司采取“以产定购”的方式，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材料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请购单要求的技术标准、型号、数量向合格供应商询价，经比价后向选中的供应商下达订单，并跟踪订单进度，到货后经检测入库。

### 2、面向电信运营商的运营服务、内容服务等增值电信业务领域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欣网卓信是一家集运营服务、内容服务、营销服务于一体的增值电信业务综合服务提供商，隶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为电信运营商提供运营服务、内容服务、营销服务等增值电信业务综合运营服务，形成了以综合运营服务和营销服务为主，音乐、电竞、动漫和教育等内容服务为辅的业务体系。其子公司杭州浙滨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为电信运营商提供音乐、电竞、游戏、教育等增值电信业务的内容服务。

欣网卓信客户主要是面向三大运营商及广大通信用户，为其提供技术支撑及产品服务等。作为一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凭借多年运营经验和技術积累确立了细分市场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与浙江电信、安徽电信、湖南电信、北京电信等多家省级电信运营商，以及中国移动咪咕音乐有限公司、中国联通音乐运营中心、天翼爱音乐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等电信运营商增值业务基地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

欣网卓信的主要业务如下：

#### （1）运营服务

欣网卓信拥有专业的运营团队和自主研发的运营工具，为电信运营商提供全程个性化深度运营服务。2023 年面临用户通信消费增长放缓，互联网投放成本升高，行业监管趋紧等不利因素，欣网卓信采取聚焦视频彩铃业务的策略，克服层层困难，保持公众和企业 5G 视频彩铃业务的稳定发展。欣网卓信除了继续保持安徽电信线上触点运营支撑等项目合作以外，连续中标了爱音乐互联网信息精准曝光运营支撑项目和互联网业务信息流投放运营支撑项目，扩大了运营服务范围。

#### （2）内容服务

欣网卓信作为内容提供商为电信运营商提供音乐、电竞、动漫和教育等增值电信业务内容方面的服务。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电信运营商更加注重优质内容和用户体验，视频彩铃总用户规模逐步扩大。我们通过自制版权与采购版权等方式，持续引入优质的短视频内容，提升视频彩铃用户的体验和黏性；

### (3) 营销服务

欣网卓信除了与三大运营商音乐基地保持密切渠道合作以外，又与中国电信号百公司签署了渠道合作协议。通过充分挖掘公众和政企市场的细分需求，将互联网信息流平台作为公众视频彩铃主要推广媒介，全年新增用户数突破 80 万户，但由于面临竞争加剧、投放成本持续提高的压力，利润率逐步下降。公司将继续以线上渠道营销为核心，加大自研平台的研发投入，积极摸索本地生活、权益运营等新兴业务，降本增效，促进公司业务健康稳健增长。

欣网卓信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欣网卓信提供的运营服务主要针对增值电信业务中的音乐业务、视讯业务和电商业务。欣网卓信根据电信运营商在业务运营中的实际需求，为运营商从事与该类业务相关的产品设计、业务优化、门户运营、渠道拓展、数据挖掘等运营服务。例如，音乐业务是指电信运营商为终端消费者提供音乐下载、彩铃单曲/音乐盒订购等增值电信业务。欣网卓信通过为电信运营商搭建和运营音乐业务门户，在电信运营商向使用音乐业务的终端用户收取信息服务费后，欣网卓信通过与电信运营商对信息服务费按一定比例分成获取运营服务收入。

欣网卓信提供的内容服务是指欣网卓信通过整合各项音乐、电竞、动漫和教育等内容资源，经由电信运营商平台接入移动网络，向终端消费者提供音乐、电竞、动漫和教育类的增值电信业务服务。在电信运营商向使用增值电信业务的终端用户收取信息服务费后，欣网卓信通过与电信运营商对信息服务费按一定比例分成获取业务收入。

欣网卓信提供的营销服务是指欣网卓信通过与移动互联网主流电商及广告媒体平台的合作，为电信运营商提供整合营销服务，向终端消费者提供包括号卡、宽带、流量包、权益等产品。在电信运营商向使用该产品的终端用户收取信息服务费后，欣网卓信根据双方约定的结算规则从电信运营商获取相应的业务佣金。

## (二) 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广电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产品涵盖全球广电网络主流技术方案，主要应用于广电传输网络的建设、双向化改造、优化升级等。在“三网融合”“宽带中国”的政策背景下，基于公司齐全的产品线、自主研发和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是具备为广电运营商提供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及数据通信全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行业领军企业。

公司一直将自主研发作为核心发展战略，在杭州、成都两地设有研发基地，并拥有一支经验丰富、创新能力强的研发技术队伍。公司具备完善的现代企业管理体制，奉行“精益求精、品质至上”的质量方针，在全国同行业中率先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及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凭借多年来在有线电视设备制造业界的丰厚积淀，公司的研发水平及产品技术、性能均处于国内同行业领先地位。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894,248,051.42	887,519,477.55	887,519,477.55	0.76%	1,003,229,882.15	1,003,229,88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	658,990,208.	649,858,840.	649,831,553.	1.41%	671,366,083.	671,366,083.

司股东的净资产	50	63	65		11	11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58,198,623.39	530,621,381.87	530,621,381.87	-32.49%	728,642,547.94	728,642,54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30,213.93	-21,507,242.48	-21,506,991.64	53.83%	31,382,284.52	31,382,28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70,635.29	-22,586,347.76	-22,586,096.92	51.87%	12,546,912.31	12,546,91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24,154.87	21,484,060.09	21,484,060.09	66.28%	67,389,311.43	67,389,311.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98	-0.2162	-0.2162	53.84%	0.3154	0.31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98	-0.2162	-0.2162	53.84%	0.3154	0.31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	-3.26%	-3.26%	1.72%	4.77%	4.7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4,756,187.76	86,934,664.78	81,185,706.43	105,322,06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6,977.12	-7,510,504.13	809,809.65	-2,422,54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05,265.89	-9,956,367.71	5,119,604.02	-3,028,605.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4,367.42	18,669,882.27	14,065,083.80	6,933,556.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许泉海	境内自然人	13.88%	13,806,816.00	10,355,112.00	不适用	0.00			
付小铜	境内自然人	9.41%	9,364,377.00	0.00	不适用	0.00			
海南立安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3%	5,398,565.00	0.00	质押	5,398,565.00			
杭州千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2%	5,190,798.00	0.00	质押	4,050,000.00			
吴云飞	境内自然人	1.36%	1,354,38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涛亚	境内自然人	1.25%	1,241,730.00	0.00	不适用	0.00			
董凤菊	境内自然人	0.87%	863,595.00	0.00	不适用	0.00			
王辉	境内自然人	0.60%	596,430.00	0.00	不适用	0.00			
何群英	境内自然人	0.56%	560,2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解庭	境内自然人	0.55%	550,84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千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付小铜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雷骞国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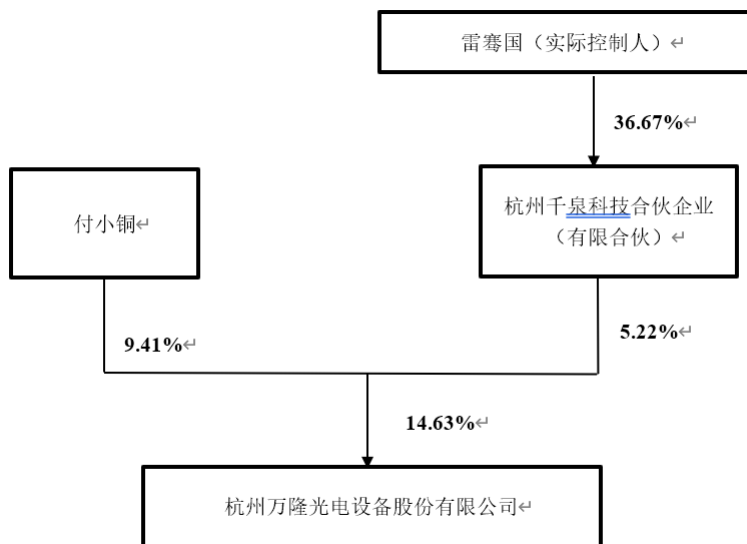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收到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立安民投资的通知，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再冻结，具体内容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再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 公司股东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付小铜与雷赛国于 2021 年 9 月 7 日签署的《关于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暨一致行动协议》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到期。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付小铜及雷赛国经协商一致，于 2023 年 8 月 4 日共同签订新《杭州千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立安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付小铜与雷赛国关于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暨一致行动协议》，立安民投资不再继续作为付小铜、千泉科技及雷赛国的一致行动人，原《表决权委托暨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并重新签署新《表决权委托暨一致行动协议》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雷赛国。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暨一致行动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持股 5% 以上股东海南立安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同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5、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制定并修订公司部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4 月 25 日